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荣信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5月2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3年5月30日以书面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八人，实际出席董事八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8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运作实际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订：

原章程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 3 人，不设职工代表董事。

修订为：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独立董事3人，不设职工代表董事。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审议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成员任期届满，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左强、马成家、张云鹏、戴东、朱武祥、肖星、刘泉军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其中：朱武祥、肖星、刘泉军为

独立董事候选人，肖星、刘泉军为会计专业人士，并提请股东大会选举通过。除张云鹏、戴东、朱武祥外，提名的董事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提名的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公司向每位独立董事每年共支付津贴 6 万元（含税），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会议及办理其他公司事务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三年。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将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 2013 年 6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 2013 年 5 月 3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四、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同意公司以信用方式继续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 30,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

2、同意授权总裁左强先生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信贷事宜，签署有关合同和文件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特此公告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5 月 31 日

附件: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介

左强，男，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本科毕业，清华大学高级工商管理学硕士（EMBA），高级工程师，自1998年11月起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兼任荣信嘉时（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辽宁荣信光伏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辽宁荣信电气传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荣西电力传输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持有公司58,589,732股股票，与其他董监事候选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马成家，男，中国国籍，1954年出生，吉林大学本科毕业。1980年7月-1989年11月任鞍山市半导体器件总厂技改办副主任，1989年11月-1994年1月任鞍山市半导体器件总厂厂长，1994年1月-2004年6月任鞍山市电子电力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自1998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董监事候选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戴东，男，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东北财经大学EMBA。2008年5月至今任北京信力筑正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董监事候选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张云鹏，男，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西安交通大学本科毕业，中科院广州能源所硕士。2007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业务合伙人，兼任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今日标准精密机器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常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东莞市华轩幕墙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南通海星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未持有公司股票，在本公司股东单位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公司任职，除此以外与其他董监事候选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

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刘泉军，男，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会计学会会员。现任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副教授，长期从事于财务、会计的理论教学、研究与实务工作，具有扎实的理论功底与丰富的工作经验，兼任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11年4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董监事候选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肖星，女，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会计系副主任、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理事，兼任紫光华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多喜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12年8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董监事候选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朱武祥，男，中国国籍，清华大学博士，1965 年出生，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系公司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董监事候选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